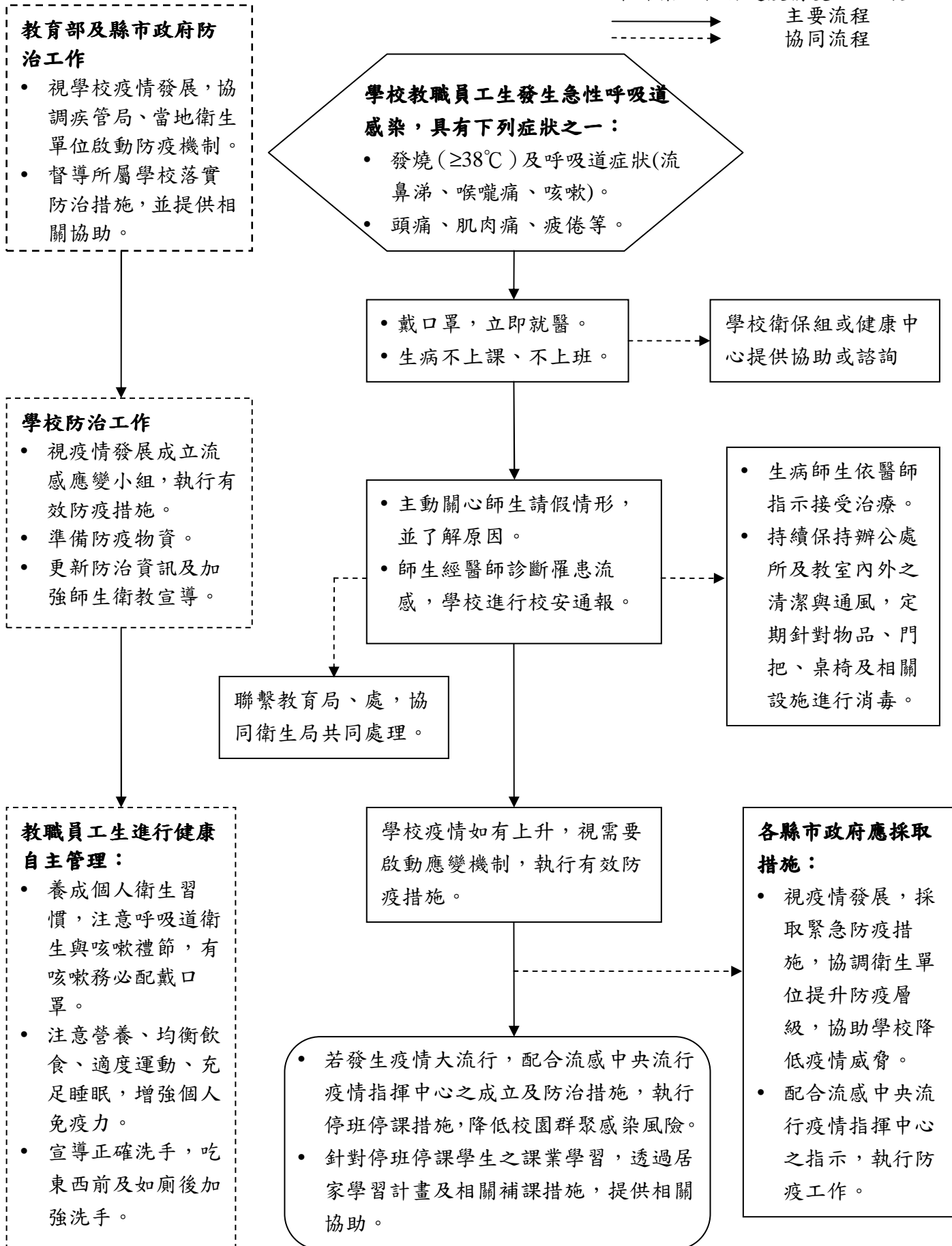


# 校園流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

註：本作業流程將隨疫情變化而調整

——> 主要流程  
- - - -> 協同流程



## 教育部及縣市政府防治工作

- 視學校疫情發展，協調疾管局、當地衛生單位啟動防疫機制。
- 督導所屬學校落實防治措施，並提供相關協助。

## 學校防治工作

- 視疫情發展成立流感應變小組，執行有效防疫措施。
- 準備防疫物資。
- 更新防治資訊及加強師生衛教宣導。

## 教職員工生進行健康自主管理：

- 養成個人衛生習慣，注意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，有咳嗽務必配戴口罩。
- 注意營養、均衡飲食、適度運動、充足睡眠，增強個人免疫力。
- 宣導正確洗手，吃東西前及如廁後加強洗手。

## 學校教職員工生發生急性呼吸道感染，具有下列症狀之一：

- 發燒(≥38°C)及呼吸道症狀(流鼻涕、喉嚨痛、咳嗽)。
- 頭痛、肌肉痛、疲倦等。

- 戴口罩，立即就醫。
- 生病不上課、不上班。

學校衛保組或健康中心提供協助或諮詢

- 主動關心師生請假情形，並了解原因。
- 師生經醫師診斷罹患流感，學校進行校安通報。

- 生病師生依醫師指示接受治療。
- 持續保持辦公處所及教室內外之清潔與通風，定期針對物品、門把、桌椅及相關設施進行消毒。

聯繫教育局、處，協同衛生局共同處理。

學校疫情如有上升，視需要啟動應變機制，執行有效防疫措施。

- 若發生疫情大流行，配合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成立及防治措施，執行停班停課措施，降低校園群聚感染風險。
- 針對停班停課學生之課業學習，透過居家學習計畫及相關補課措施，提供相關協助。

## 各縣市政府應採取措施：

- 視疫情發展，採取緊急防疫措施，協調衛生單位提升防疫層級，協助學校降低疫情威脅。
- 配合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指示，執行防疫工作。